

2026-2027年(一年)普通纪念币坯饼缓蚀剂集中采购项目（二次）询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TC260503G）

2026-2027年(一年)普通纪念币坯饼缓蚀剂集中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价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2026-2027年(一年)普通纪念币坯饼缓蚀剂集中采购项目（二次）
- 1.2 采购人：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有限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为2026-2027年(一年)普通纪念币坯饼缓蚀剂采购，主要用于普通纪念币坯饼光饰生产。
- 1.6 本次标段划分：本项目采购分为1个标包。
- 1.7 成交供应商数量：1家成交供应商。
- 1.8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71 元/公斤，供应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采购范围：本项目为沈阳造币有限公司、南京造币有限公司、上海造币有限公司集中采购2026-2027年(一年)普通纪念币坯饼缓蚀剂，主要用于普通纪念币坯饼光饰生产。预估采购数量见下表，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供应商负责包装运输，运费及其他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含在缓蚀剂费用内。本项目合同期限为一年。

预估采购数量、预算和收货地址统计表

需求单位	单位	采购内容 (预估采购数量)	预算 (元)	收货地址
沈阳造币有限公司	公斤	3300	234300	沈阳市大东区大东路138号
南京造币有限公司	公斤	1150	81650	南京市天印大道919号
上海造币有限公司	公斤	1220	86620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3513号
合计	公斤	5670	402570	

(1) 以上预估采购数量为预估数，仅用来计算响应报价总价及评审用。实际采购及结算数量以采购方在合同期内确认的书面需求/供货计划且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供货期内采购数量执行至累计采购金额达到上表中的预算金额（或本项目供货期满，以先到者为准），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为此承担相应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继续履行、赔偿库存损失及违约责任等。

(2) 本次采购需报单价，一旦中标，单价包干。按单价乘以实际采购数量结算。

2.2 供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

服务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到质保期满并理赔完毕货款两清之日。

批次交货时间：需求单位每批订单下达后7个日历日（省内供应）或14个日历日（省外供应）内货到用户现场。

2.3 交货地点：沈阳造币有限公司、南京造币有限公司、上海造币有限公司指定地点（具体以合同细节为准）。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依法设立的证明文件。

(2)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交2024或2025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至少包含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银行于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皆可，不论资信证明中是否说明复印无效。不以资信证明的抬头是否为本项目采购人判定其有效性）。

(3) 业绩要求：无。

(4) 信誉要求：①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②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④近三年内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⑤未被列入采购人“行业采购限制准入供应商名单”或“行贿人黑名单”。

(5) 其他要求：①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②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盖章说明函）；③供应商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参照财政部的标准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供应商须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盖章书面声明）。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7)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询价者，请于2026年5月27日至2026年5月31日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本项目第一次采购时已支付过采购文件费用的供应商可不再支付。

4.3 购买采购文件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在报名时需上传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廉洁交往告知书》(点击“我要报名”后在相关附件处自行下载模板)；

(2) 供应商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点击报名后，应将标书款汇至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账户（可以个人转账，转账备注“TC260503G”标书款），并将转账或电汇凭证发至mazhaohui@cntcic.com.cn，联系电话010-62108119。招标代理机构收到转账或电汇凭证后将在平台上确认报名。汇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9558850200000303581

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在线注册、下载采购文件，在线制作响应文件。具体操作详见本章“特别告知”。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6年6月2日09时00分，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响应文件要求：

使用北京 CA 进行加密

不使用北京 CA 进行加密，需递交 PDF 格式文件

5.3 逾期送达的，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线上开启。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s://bidding.cbpm.cn>）上发布，采购人对其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其他公告内容

无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甲143号

邮编：100044

联系人：金字松、刘代福

电话：010-88016742、88016272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邮编：100081

业务联系人：马兆晖、郭晨钟、宗镇

电话：010-62108119，62108215

电子邮件：mazhaohui@cntcic.com.cn

采购人或其代理机构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05月27日

特别告知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在线注册、下载采购文件，线下制作响应文件、在线上传响应文件及在线商谈（询价项目除外）。

1.采购文件购买流程

1.1凡有意购买采购文件的单位，请前往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https://bidding.cbpm.cn>），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免费注册。

1.2对于发布采购公告的项目，已注册过的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端登录，登录后点击“公告信息”，查找本项目，点击“我要报名”。

1.3对于发布采购邀请书的项目，被邀请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登录，登录后点击屏幕右上角“信息提醒”，在“邀请提醒”中查找本项目的通知消息，点击该提醒进行邀请书确认。

1.4根据项目公告、邀请书内容，联系项目代理机构，完成采购文件的线下购买。采购文件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完成采购文件购买并经确认后，该项目将出现在“我的项目”中，可进行采购文件的下载。

2.响应文件编制

2.1要求使用CA锁加密的响应文件

2.1.1根据公告/邀请书5.2内容要求，响应文件使用北京CA加密的，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电子签章办理机构联系，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的购买事宜，以免耽误项目响应。电子签章办理流程，详见平台首页帮助文档。（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帮助文档-《加密锁办理指南》）

2.1.2电子签章办理完成后，请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国印钞造币版）”，进行线下响应文件的制作。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登陆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响应文件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后，可在线进行模拟解密测试。

2.1.3供应商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电子签名。对于只办理公司电子公章的供应商，应在相应位置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1.4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2.2未要求使用CA锁加密的响应文件

2.2.1根据公告/邀请书5.2内容要求，未要求使用北京CA加密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进行线下PDF格式响应文件的制作。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登陆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响应文件上传。

2.2.2供应商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2.3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3.响应文件的上传及开启

3.1供应商须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成功上传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响应文件的，视为无效响应。

3.2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响应文件无法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服务人员解决。若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仍未解决的（须提供截止时间前三小时之内上传文件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上传文件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供应商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非由供应商的责任导致开启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审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问题的出现而无法进行电子评审、谈判的，由采购人及评审小组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审或重新采购。

3.3供应商可在文件开启时间前3小时内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供应商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等待开启文件。到达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将根据主持人指令，在1小时内，使用本公司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未使用CA加密的响应文件无需解密，平台将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自动解密。

3.4供应商使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参加项目多轮次报价。（询价项目除外）

3.5评审结束后，供应商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针对公开征集方式项目）、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或登录供应商端查看成交结果。